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9-09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波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8 月 27 日、8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较大。

●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 4.33 元，涨幅 9.90%，静态市盈率为 20.48，滚动市盈率为 55.13（截止 2019 年 8 月 27 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6,920,773.59 元，同比下降 859.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21,799,665.05 元，同比下降 931.72%。存在一定的业绩波动风险。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5.20 %，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力帆控股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总数为 618,542,656 股，其中：已质押/冻结数量为 615,772,656 股，占其持股比例为 99.55%。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8 月 27 日、8 月 28 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较大。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 4.33 元，涨幅 9.90%，静态市盈率为 20.48，滚动市盈率为 55.13（截止 2019 年 8 月 27 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 (www.csindex.com.cn) 查询到的 2019 年 8 月 27 日数据显示, 本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的对比情况如下表: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最新收盘价(元)	静态市盈率	滚动市盈率
601777	力帆股份	4.33	20.48	55.13
600006	东风汽车	5.02	17.26	17.69
002594	比亚迪	49.81	48.61	39.43
000800	一汽轿车	9.42	95.54	104.79
601238	广汽集团	11.58	10.78	11.99
600104	上汽集团	25.08	8.1	8.44

二、业绩波动风险

根据公司 2019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显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6,920,773.59 元, 同比下降 859.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21,799,665.05 元, 同比下降 931.72%。存在一定的业绩波动风险。

三、偿债风险

根据公司 2019 年 07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显示: “本年度预计公司未来一年内到期的大额负债约 1,369,607.71 万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显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5.20 %。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四、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被质押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总数为 618,542,656 股，其中：已质押/冻结数量为 615,772,656 股，占其持股比例为 99.55%。

五、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并未发生重大调整，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2、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除已披露公告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上涨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

六、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七、相关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